

懷孕婦女與 放射線檢查

懷孕婦女腹部的放射線檢查應予避免，若因急診或病情需要使用放射線檢查時，則應聽從專業醫師建議接受檢查。

坊間防電磁波布料的孕婦裝並沒有辦法阻擋放射線檢查的放射線。一般對於醫院中的放射線檢查，懷孕婦女有輻射諮詢的需求時，可以請檢查單位提供協助。

貼心小語：
接受放射線檢查後沒有特別進補的需要，千萬不要相信來源不明的偏方盲目進補，反而影響身體健康。

放射線檢查的 放射線會殘留嗎？

醫院中X光檢查放射線並不會殘留，在檢查中所喝的鋇劑或注射的對比劑（顯影劑）也沒有放射線，因此不必擔心。

核子醫學檢查所注入體內的放射性藥物，在短暫時間內會由受檢者體內釋放出輻射線，在檢查後適度多喝水就可以加速把體內放射性藥物由小便排出體外。哺乳中的媽媽也請依照檢查單位的告知在一定時間內暫停哺乳，且以瓶餵取代。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http://www.aec.gov.tw>
核安輻安 · 民眾心安

廣告

婦女 輻射安心

常見的醫
用

由醫學專家
共同研擬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關心您的健康

育齡婦女接受放射線檢查時的注意事項及常見問題

醫院中放射線檢查的安全維護

在醫院常見的放射線檢查可以分成使用X光機的「X光檢查」以及需要注射或口服放射藥物再做照相的「核子醫學檢查」。

醫院使用放射線醫療設備，需向原子能委員會申請操作許可或登記備查，原子能委員會在審查輻射源有合格的操作人員、足夠的輻射屏蔽與安全防護措施後，才會核准使用。在使用期間，醫院必須定期實施輻射安全自主檢測，原子能委員會也會定期派員執行檢查，以保障工作人員和就診民眾與家屬的安全。

醫院中的放射線檢查與輻射管制區都會張貼黃底紅色三葉符號(如下圖)作為警示。

不論一般民眾或是懷孕中的準媽媽們可以依照工作人員指示經過而不必過度擔心。




醫院中放射線檢查的品質保障

「原子能委員會」為了維護醫用輻射安全及提升輻射醫療曝露品質，自民國94年起，積極推動「醫療曝露品質保證作業」。此制度推動的目的，就是透過使用品保檢測儀器、及受過品保訓練的人員和完善的品保組織來執行品保計畫，以增進診斷及治療之品質及精確度，減少不必要的醫療輻射劑量。至今已推行多項關於「放射治療」、「乳房攝影」與「電腦斷層」等多項品保專業人員訓練與設備品管等一連串的的醫療曝露品質保證計畫。

以上設備用如與女性朋友息息相關的「乳房X光檢查」為例，舉凡人員訓練、設備品質管理...等，都建立了嚴格的品質認證制度。您可以在醫院的相關設備上看到品質保證合格的標籤，安心受檢。

本設備符合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輻射醫療曝露品質保證標準」規定

院所名稱：	<input type="text"/>
登記備查證明字號：登設字	<input type="text"/> 號
廠牌：	<input type="text"/>
型號：	<input type="text"/>
標籤編號：A-	<input type="text"/> - <input type="text"/> -01
設置地點：	<input type="text"/> 檢查室

 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剛染完頭髮、搽指甲油或經期中能否接受放射線檢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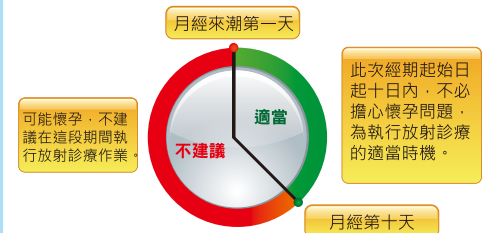
大部分的X光檢查無需特殊準備，部分檢查可能會基於安全或檢查需要，請受檢者禁食或清空腸道等。相關注意事項可以依照檢查單位所給予的衛教資訊或向檢查單位諮詢。核子醫學檢查偏向生理功能性檢查，比較容易受到生活作息或生理狀態影響。部分核子醫學檢查可能會基於安全或檢查需要，請受檢者禁食或清空腸道等，但都不必過度擔心。

接受放射線檢查的適當日期

為了保護育齡婦女避免懷孕初期下腹部受到放射線的照射，如果準備接受放射線檢查的您，正計畫懷孕或是不確定自己是否懷孕，請務必於放射線檢查前向臨床醫師或檢查放射師進行確認。

基於安全需要，專家學者提出了「10日法則」：「育齡婦女在接受沒有急迫性的下腹部放射檢查時，可盡量安排在最近一次月經來潮起10日內執行。以免在不知受孕的狀況下，下腹部接受到放射線的照射檢查。」

此外，月經週期正常的育齡婦女在接受放射線檢查後，最好能等待兩次月經過後再行受孕。



貼心小語：
乳房X光攝影由於檢查時必須緊壓乳房，因此較不適合安排在月經來的前一週，以免壓迫乳房時感到不適。

貼心小語：
育齡婦女接受檢查前，最好自行確認以及是否懷孕可能，若無法確定，可參考「10日法則」檢查前務必確認已排除胸罩等可能影響檢查的物品，避免重做。